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2430)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 331 號 3 樓
電 話：(02)2795-3988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7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 4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8 ~ 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7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6001657 號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69,973 仟元及 461,014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77%及 4.9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8,824 仟元及 77,889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3.66%及 1.6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1,871 仟元、40,122 仟元、69,372 仟元及 180,269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0.01%、27.51%、17.31%及 81.37%。另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28,562 仟元及 69,059 仟

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0%及 0.74%，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3,503)仟元及(153)仟元、(6,442)仟元及 41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2.95%)、(0.10%)、(1.61%)及 0.19%。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林鈞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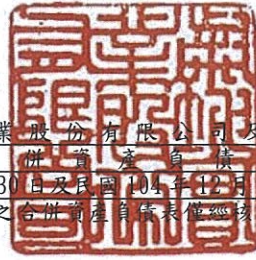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1 月 4 日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9月30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87,777	18	\$ 1,309,269	13	\$ 992,855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3,061	-	11,002	-	4,17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611	-	517	-	1,02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7,628	1	77,219	1	146,14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8,334	1	66,761	1	167,707	2
130X	存貨	六(四)	2,674,537	27	2,967,104	31	2,663,662	28
1410	預付款項		64,466	1	34,452	-	52,879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一)	3,877	-	-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83,254	1	110,152	1	103,87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825,545</u>	<u>49</u>	<u>4,576,476</u>	<u>47</u>	<u>4,132,323</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32,910	-	17,910	-	17,91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82,972	2	122,915	1	142,16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七及八	3,529,336	36	3,605,461	38	3,687,018	4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						
		八	875,068	9	877,624	9	878,475	9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9,030	-	10,188	-	11,42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075	1	81,770	1	77,01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04,422	2	213,143	2	220,990	2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25,707	-	22,727	-	21,77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6,509	-	92,711	1	148,879	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94,352	1	42,017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2,078	-	6,13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031,381</u>	<u>51</u>	<u>5,088,544</u>	<u>53</u>	<u>5,211,781</u>	<u>56</u>
1XXX	資產總計		<u>\$ 9,856,926</u>	<u>100</u>	<u>\$ 9,665,020</u>	<u>100</u>	<u>\$ 9,344,104</u>	<u>100</u>

(續次頁)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 -	-	\$ 1,300	-
2150	應付票據		85,666	1	6,477	-	4,798	-
2170	應付帳款		3,191,820	32	3,176,959	33	2,979,553	3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623	-	55,595	-	17,269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779,003	8	845,512	9	876,052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4,454	1	20,514	-	12	-
2310	預收款項		466,246	5	485,988	5	393,693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5,505	1	68,249	1	90,29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714,317	48	4,659,294	48	4,362,970	47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91,089	1	99,897	1	100,404	1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50,438	2	167,058	2	174,78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6,153	-	29,363	-	15,527	-
2645	存入保證金		130,083	1	132,691	1	128,762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6,648	-	36,361	1	31,85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4,411	4	465,370	5	451,333	5
2XXX	負債總計		5,158,728	52	5,124,664	53	4,814,303	5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674,631	17	1,674,631	17	1,674,631	1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261,011	13	1,258,248	13	1,258,248	13
保留盈餘								
		六(十七)(二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4,629	7	714,639	8	714,639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682	1	59,757	1	59,7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44,574	11	888,786	9	875,939	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0,986)(1)	(73,682)(1)	(79,168)(1)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44,707)	-	-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692,834	48	4,522,379	47	4,504,046	48
36XX	非控制權益		5,364	-	17,977	-	25,755	-
3XXX	權益總計		4,698,198	48	4,540,356	47	4,529,801	4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災害損失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	\$ 9,856,926	100	\$ 9,665,020	100	\$ 9,344,10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閻俊傑

經理人：閻俊傑

會計主管：楊永全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7 月 1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5,461,114	100	\$ 5,638,624	100	\$ 17,066,918	100	\$ 17,454,27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及七	856,592	16	883,825	16	2,676,951	15	2,652,624	15
590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16,594)	(11)	(673,191)	(12)	(1,776,745)	(10)	(1,952,104)	(11)
6200 管理費用		(86,256)	(2)	(105,523)	(2)	(311,763)	(2)	(323,56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2,850)	(13)	(778,714)	(14)	(2,088,508)	(12)	(2,275,667)	(13)
6900 營業利益		153,742	3	105,111	2	588,443	3	376,95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3,712	-	12,443	-	13,901	-	25,5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十)	(21,361)	(1)	23,112	1	(100,001)	-	(101,70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324)	-	(3,575)	-	(6,265)	-	(9,22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973)	(1)	31,980	1	(92,365)	-	(85,410)	(1)
7900 稅前淨利		133,769	2	137,091	3	496,078	3	291,547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二)	(27,401)	-	9,759	-	(108,005)	(1)	(43,060)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6,368	2	146,850	3	388,073	2	248,487	1
8100 停業單位損失	六(十一)	-	-	-	-	-	-	(7,537)	-
8200 本期淨利		\$ 106,368	2	\$ 146,850	3	\$ 388,073	2	\$ 240,950	1

(續次頁)
~8~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作其他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7 月 1 日		104 年 7 月 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698	-	(\$ 1,339)	-	\$ 13,722	-	(\$ 19,61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76)	-	324	-	(1,053)	-	211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222	-	(1,015)	-	12,669	-	(19,406)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18,590	2	\$ 145,835	3	\$ 400,742	2	\$ 221,54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6,327	2	\$ 154,506	3	\$ 400,659	2	\$ 275,380	1
淨利(損)歸屬於：		41	-	(7,656)	-	(12,586)	-	(34,430)	-
母公司業主		\$ 106,368	2	\$ 146,850	3	\$ 388,073	2	\$ 240,950	1
非控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18,561	2	\$ 153,483	3	\$ 413,355	2	\$ 255,969	1
非控制權益		29	-	(7,648)	-	(12,613)	-	(34,425)	-
		\$ 118,590	2	\$ 145,835	3	\$ 400,742	2	\$ 221,544	1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六(二十三)	\$ 0.64	0.64	\$ 0.92	0.92	\$ 2.41	2.41	\$ 1.64	1.64
停業單位淨利(淨損)		-	-	-	-	-	-	-	-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64	0.64	\$ 0.92	0.92	\$ 2.41	2.41	\$ 1.64	1.64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六(二十三)	\$ 0.64	0.64	\$ 0.92	0.92	\$ 2.41	2.41	\$ 1.64	1.64
停業單位淨利(淨損)		-	-	-	-	-	-	-	-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64	0.64	\$ 0.92	0.92	\$ 2.41	2.41	\$ 1.64	1.6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5年11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閻俊傑



經理人：閻俊傑



會計主管：楊永全



煤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及子公司
民國105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作任何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業	主	之	權	益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度	年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104	105
六(十七)	104年1月1日餘額	\$1,674,631	\$1,258,248	\$703,574	\$72,343	\$666,202	(\$59,757)	\$-	\$4,315,241	\$187,960	\$4,503,201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065	-	(11,065)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2,586)	12,586	-	-	-	-	-
	現金股利	-	-	-	-	(66,985)	-	-	(66,985)	-	(66,98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179)	-	-	(179)	(51)	(230)
	本期淨利	-	-	-	-	275,380	-	-	275,380	(34,430)	240,9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411)	-	(19,411)	5	(19,406)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127,729)	(127,729)
	104年9月30日餘額	\$1,674,631	\$1,258,248	\$714,639	\$59,757	\$875,939	(\$79,168)	\$-	\$4,504,046	\$25,755	\$4,529,801
六(十五)	105年1月1日餘額	\$1,674,631	\$1,258,248	\$714,639	\$59,757	\$888,786	(\$73,682)	\$-	\$4,522,379	\$17,977	\$4,540,356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990	-	(29,99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925	(13,925)	-	-	-	-	-
	現金股利	-	-	-	-	(200,956)	-	-	(200,956)	-	(200,956)
	買回庫藏股	-	-	-	-	-	-	-	(44,707)	-	(44,70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763	-	-	-	-	-	2,763	-	2,763
	本期淨利	-	-	-	-	400,659	-	-	400,659	(12,586)	388,0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696	-	12,696	(27)	12,669
	105年9月30日餘額	\$1,674,631	\$1,261,011	\$744,629	\$73,682	\$1,044,574	(\$60,986)	(\$44,707)	\$4,692,834	\$5,364	\$4,698,19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林鈞堯會計師民國105年11月4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閻俊傑



經理人：閻俊傑



會計主管：楊永全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96,078	\$ 291,547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	(7,537)
本期稅前淨利		496,078	284,01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一)	119,046	166,81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4,649	7,694
呆帳費用提列數		7,624	5,5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 益)損失	六(二)(二十)	(554)	37
利息費用		385	208
利息收入	六(十九)	(9,241)	(9,262)
股利收入		-	(1,56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2,76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六(六)	6,265	9,22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20,922	11,095
處分其他非流動資產損失		1,710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二十)	44,585	25,0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8,495	2,017
應收票據淨額	(	(2,094)	3,727
應收帳款淨額	(	10,462	(62,205)
其他應收款	(	79,319	(127,221)
存貨		292,567	262,921
預付款項	(	(25,830)	12,521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	(2,980)	(5,733)
長期預付租金	(	(1,25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9,189	(19,869)
應付帳款		14,861	(467,424)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3,972)	(32,770)
其他應付款	(	(2,749)	(37,820)
預收款項	(	(19,747)	(44,06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7,256	6,951
負債準備-非流動	(	(10,485)	8,829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16,620)	(42,01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224)	(3,136)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287	(5,4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29,074	(51,900)
收取之利息		8,557	8,635
支付之利息	(	(385)	(208)
支付之所得稅	(	(33,376)	(62,248)
收取之股利		-	5,6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03,870	(100,040)

(續次頁)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15,000)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7,375)	-
對子公司之收購		-	(1,237)
處分子公司價款		-	137,24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24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290,671)	(243,3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545	13,205
存出保證金減少		8,730	8,580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4,020)	(7,11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3,100	(17,66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6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8,444)	(110,9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3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611)	8,172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28,18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200,956)	(66,985)
買回庫藏股	六(十五)	(44,70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274)	(29,331)
匯率影響數		11,356	(7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78,508	(241,0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09,269	1,233,9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87,777	\$ 992,85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閻俊傑

經理人：閻俊傑

會計主管：楊永全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 3C 百貨買賣及烘焙餐飲服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6 年 5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 89 年 9 月轉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燦坤	大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大力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註1
燦坤	PROWOR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PROWORL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燦坤	金佳投資有限公司(金佳)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燦坤	戶外世界股份有限公司(戶外世界)	一般零售業	-	100.00	註1
燦坤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燦星文創)	提供勞務、資訊系統服務及商品買賣	78.00	78.00	註1
燦坤	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快三電商服務)(原名：燦星電商第三方支付整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銷售及技術服務(原：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100.00	100.00	註1
燦坤	日法坊股份有限公司(日法坊)	烘焙業	100.00	100.00	註1及註3
燦星文創	富士印低碳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印低碳)	餐飲業	100.00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五食五心股份有限公司(五食五心)	餐飲業	100.00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樂義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樂義)	餐飲業	100.00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喆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喆喆)	餐飲業	100.00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純焯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純焯)	餐飲業	100.00	100.00	註1
金佳	豐龍發展有限公司(豐龍發展)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PROWORLD	龍泰發展有限公司(龍泰發展)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PROWORLD	嘉宏企業有限公司(嘉宏企業)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龍泰發展	PT. TSANN KUEN PROPERTY DEVELOPMENT INDONESIA (TKPDI)	物業開發管理	99.00	99.00	註1及註2
嘉宏企業	PT. TSANN KUEN PROPERTY DEVELOPMENT INDONESIA (TKPDI)	物業開發管理	1.00	1.00	註1及註2
合計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嘉宏企業	PT. TSANN KUEN INDONESIA (TKI)	3C零售業	-	99.00	註1
龍泰發展	PT. TSANN KUEN INDONESIA (TKI)	3C零售業	-	1.00	註1
合計			-	100.00	
豐龍發展	廈門燦坤商貿有限公 司(廈門燦坤商貿)	文創產業	-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9月30日	
燦坤	大力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大力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00	註1
燦坤	PROWOR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PROWORLD)	控股公司	100.00	註1
燦坤	金佳投資有限公司 (金佳)	控股公司	100.00	註1
燦坤	戶外世界股份有限公 司(戶外世界)	一般零售業	100.00	註1
燦坤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 司(燦星文創)	提供勞務、資 訊系統服務及 商品買賣	78.00	註1
燦坤	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 限公司(快三電商服 務)(原名：燦星電商 第三方支付整合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銷售及技 術服務(原： 第三方支付服 務業)	100.00	註1
燦坤	日法坊股份有限公 司(日法坊)	烘焙業	100.00	註1及註3
燦星文創	富士印低碳股份有限 公司(富士印低碳)	餐飲業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五食五心股份有限公 司(五食五心)	餐飲業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樂義餐飲股份有限公 司(樂義)	餐飲業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喆喆餐飲股份有限公 司(喆喆)	餐飲業	100.00	註1
燦星文創	純焯餐飲股份有限公 司(純焯)	餐飲業	100.00	註1
金佳	豐龍發展有限公司 (豐龍發展)	控股公司	100.00	註1
PROWORLD	龍泰發展有限公司 (龍泰發展)	控股公司	100.00	註1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9月30日	
PROWORLD	嘉宏企業有限公司 (嘉宏企業)	控股公司	100.00	註1
龍泰發展	PT. TSANN KUEN PROPERTY DEVELOPMENT INDONESIA (TKPDI)	物業開發管理	99.00	註1
嘉宏企業	PT. TSANN KUEN PROPERTY DEVELOPMENT INDONESIA (TKPDI)	物業開發管理	1.00	註1
合計			100.00	
嘉宏企業	PT. TSANN KUEN INDONESIA (TKI)	3C零售業	99.00	註1
龍泰發展	PT. TSANN KUEN INDONESIA (TKI)	3C零售業	1.00	註1
合計			100.00	
豐龍發展	廈門燦坤商貿有限公 司(廈門燦坤商貿)	文創產業	100.00	註1

註 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定義，故該等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2:該等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 3:大力投資於民國 104 年 2 月將其所持有之日法坊股權售予燦星文創。另燦星文創於民國 104 年 9 月將其所持有之日法坊股權售予本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0,967	\$ 64,029	\$ 61,986
支票存款	84,117	782	786
活期存款	344,268	91,725	128,309
定期存款	765,425	749,732	224,073
附買回債券	523,000	403,001	577,701
合計	<u>\$ 1,787,777</u>	<u>\$ 1,309,269</u>	<u>\$ 992,855</u>

1. 本集團持有之附買回債券，年利率為 0.33~0.35%，係屬三個月內到期且高度流動性之約當現金。
2.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將用途受限及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89,763、\$ 202,863 及\$252,757，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597	\$ 1,793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	5,006	3,000
受益憑證	-	5,497	-
	3,000	11,100	4,79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61	(98)	(614)
合計	<u>\$ 3,061</u>	<u>\$ 11,002</u>	<u>\$ 4,179</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淨利益\$397、淨損失\$106、淨利益\$554 及淨損失\$37。
2.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70,060	\$ 80,509	\$ 147,939
減：備抵呆帳	(2,432)	(3,290)	(1,797)
	<u>\$ 67,628</u>	<u>\$ 77,219</u>	<u>\$ 146,142</u>

1. 本集團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2.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3. 相關說明。

(四) 存貨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商品	\$ 2,755,502	\$ 3,077,466	\$ 2,746,201
製成品	-	59	87
原料	-	2,033	4,233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80,965)	(112,454)	(86,859)
合計	<u>\$ 2,674,537</u>	<u>\$ 2,967,104</u>	<u>\$ 2,663,662</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出售存貨成本	\$ 4,606,519	\$ 4,744,625
其他營業成本	1,963	3,190
存貨價值回升利益(註)	(9,894)	(2,255)
存貨報廢損失	2,476	5,365
存貨盤損	3,458	3,874
合計	<u>\$ 4,604,522</u>	<u>\$ 4,754,799</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出售存貨成本	\$ 14,403,697	\$ 15,027,614
其他營業成本	6,471	48,063
存貨價值回升利益(註)	(31,489)	(6,382)
存貨報廢損失	2,476	5,365
存貨盤損	8,812	7,972
	14,389,967	15,082,632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成本	-	(280,980)
	<u>\$ 14,389,967</u>	<u>\$ 14,801,652</u>

註：係本期將原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去化，致經期末評價產生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 28,512	\$ 28,512	\$ 28,512
福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15,000	-	-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02)	(10,602)	(10,602)
合計	<u>\$ 32,910</u>	<u>\$ 17,910</u>	<u>\$ 17,910</u>

1. 本集團持有之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及福邦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大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新)	\$ 66,749	\$ 67,629	\$ 69,059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五花馬)(註)	54,410	55,286	73,102
金礦連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礦)	61,813	-	-
	<u>\$ 182,972</u>	<u>\$ 122,915</u>	<u>\$ 142,161</u>

註：本集團擔任五花馬之一席董事，持股雖未達 20%，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進行評價。

1.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彙總如下：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本期淨損	(\$ 7,294)	(\$ 20,64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03)	1,9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097)</u>	<u>(\$ 18,737)</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本期淨損	(\$ 24,595)	(\$ 55,32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95)	1,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0,790)</u>	<u>(\$ 54,085)</u>

2. 上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除五花馬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其餘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另民國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大 五 金	花	祈	(\$ 91)	(\$ 153)
		馬	1,179 (	3,422)
		鑛	(3,412)	-
			(\$ 2,324)	(\$ 3,575)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大 五 金	花	祈	(\$ 880)	\$ 414
		馬	177 (	9,640)
		鑛	(5,562)	-
			(\$ 6,265)	(\$ 9,226)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月1日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 2,311,952	\$ 849,045	\$ 9,552	\$ 220,159	\$ 789,842	\$ 62,437	\$ 219,907	\$ 4,462,8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53,504)	(166,929)	(9,325)	(124,564)	(467,348)	(35,763)	-	(857,433)
	<u>\$ 2,258,448</u>	<u>\$ 682,116</u>	<u>\$ 227</u>	<u>\$ 95,595</u>	<u>\$ 322,494</u>	<u>\$ 26,674</u>	<u>\$ 219,907</u>	<u>\$ 3,605,461</u>
105年								
1月1日	\$ 2,258,448	\$ 682,116	\$ 227	\$ 95,595	\$ 322,494	\$ 26,674	\$ 219,907	\$ 3,605,461
增添	-	22,677	3,030	11,409	57,527	7,735	140,424	242,802
處分	(42,213)	(31,018)	-	(2,551)	(12,474)	(5,114)	-	(93,370)
重分類	-	109,513	-	435	1,192	114	167,731	(56,477)
折舊費用	-	(21,103)	(221)	(25,596)	(67,168)	(2,402)	-	(116,490)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1,374)	(1,050)	(12,648)	-	(15,07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回	-	-	-	421	-	2,294	-	2,7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756)	(26,999)	(14,803)	-	(42,558)
減損損失	-	-	-	-	7	-	-	2,325
淨兌換差額	1,128	1,183	3	4	-	-	-	-
9月30日	<u>\$ 2,217,363</u>	<u>\$ 763,368</u>	<u>\$ 3,039</u>	<u>\$ 77,587</u>	<u>\$ 273,529</u>	<u>\$ 1,850</u>	<u>\$ 192,600</u>	<u>\$ 3,529,336</u>

105年9月30日

成本	\$ 2,252,754	\$ 927,042	\$ 8,266	\$ 209,981	\$ 675,016	\$ 2,294	\$ 192,600	\$ 4,267,9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35,391)	(163,674)	(5,227)	(132,394)	(401,487)	(444)	-	(738,617)
	<u>\$ 2,217,363</u>	<u>\$ 763,368</u>	<u>\$ 3,039</u>	<u>\$ 77,587</u>	<u>\$ 273,529</u>	<u>\$ 1,850</u>	<u>\$ 192,600</u>	<u>\$ 3,529,33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317,068	\$ 867,029	\$ 9,846	\$ 303,602	\$ 1,181,923	\$ 61,323	\$ 94,684	\$ 4,835,4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113)	(145,118)	(9,526)	(165,861)	(654,996)	(10,247)	-	(1,003,861)
	\$ 2,298,955	\$ 721,911	\$ 320	\$ 137,741	\$ 526,927	\$ 51,076	\$ 94,684	\$ 3,831,614
減：轉列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	-	-	-	(13,537)	(59,398)	-	-	(72,935)
	\$ 2,298,955	\$ 721,911	\$ 320	\$ 124,204	\$ 467,529	\$ 51,076	\$ 94,684	\$ 3,758,679
104年								
1月1日	\$ 2,298,955	\$ 721,911	\$ 320	\$ 137,741	\$ 526,927	\$ 51,076	\$ 94,684	\$ 3,831,614
增添	-	3,032	-	9,505	38,958	7,384	135,085	193,964
處分	-	(117)	-	(3,543)	(42,284)	(395)	-	(46,339)
重分類	-	(11,656)	-	843	9,398	458	18,651	(19,608)
折舊費用	-	(20,810)	(53)	(32,266)	(101,764)	(9,367)	-	(164,260)
減損損失	-	-	-	-	(24,700)	(341)	-	(25,041)
處分子公司影響數	-	-	-	(12,939)	(53,784)	-	-	(66,723)
淨兌換差額	(7,605)	(8,370)	(32)	(38)	(527)	(3)	(14)	(16,589)
9月30日	\$ 2,291,350	\$ 683,990	\$ 235	\$ 99,303	\$ 352,224	\$ 48,812	\$ 211,104	\$ 3,687,018
104年9月30日								
成本	\$ 2,309,463	\$ 846,291	\$ 9,531	\$ 225,211	\$ 861,015	\$ 67,426	\$ 211,104	\$ 4,530,04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8,113)	(162,301)	(9,296)	(125,908)	(508,791)	(18,614)	-	(843,023)
	\$ 2,291,350	\$ 683,990	\$ 235	\$ 99,303	\$ 352,224	\$ 48,812	\$ 211,104	\$ 3,687,018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59,890	\$ 127,290	\$ 887,1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556)	(9,556)
	<u>\$ 759,890</u>	<u>\$ 117,734</u>	<u>\$ 877,624</u>
105年			
1月1日	\$ 759,890	\$ 117,734	\$ 877,624
折舊費用	-	(2,556)	(2,556)
9月30日	<u>\$ 759,890</u>	<u>\$ 115,178</u>	<u>\$ 875,068</u>
105年9月30日			
成本	\$ 759,890	\$ 127,290	\$ 887,1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2,112)	(12,112)
	<u>\$ 759,890</u>	<u>\$ 115,178</u>	<u>\$ 875,068</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759,890	\$ 127,290	\$ 887,1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149)	(6,149)
	<u>\$ 759,890</u>	<u>\$ 121,141</u>	<u>\$ 881,031</u>
104年			
1月1日	\$ 759,890	\$ 121,141	\$ 881,031
折舊費用	-	(2,556)	(2,556)
9月30日	<u>\$ 759,890</u>	<u>\$ 118,585</u>	<u>\$ 878,475</u>
104年9月30日			
成本	\$ 759,890	\$ 127,290	\$ 887,1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705)	(8,705)
	<u>\$ 759,890</u>	<u>\$ 118,585</u>	<u>\$ 878,47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帳列費用減項)	<u>\$ 4,230</u>	<u>\$ 3,095</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 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 運費用	<u>\$ 852</u>	<u>\$ 852</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帳列費用減項)	\$ 10,811	\$ 9,80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 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 運費用	\$ 2,556	\$ 2,556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404,347、\$1,404,347 及\$1,327,308，投資性不動產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及比較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年利率	1.28%	1.28%	1.36%
收益資本化率	1.17% ~ 2.19%	1.17% ~ 2.19%	0.98% ~ 2.60%
綜合收益化率	1.65%	1.65%	1.65% ~ 1.75%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無形資產

	105年度 電腦軟體	104年度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24,457	\$ 41,36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4,269)	(31,215)
	10,188	10,145
減：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695)
	\$ 10,188	\$ 9,450
1月1日	\$ 10,188	\$ 10,14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4,020	7,111
重分類	1,130	-
處分子公司影響數	-	(584)
攤銷費用	(4,281)	(5,248)
減損損失	(2,027)	-
9月30日	\$ 9,030	\$ 11,424
9月30日		
成本	\$ 23,600	\$ 24,24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4,570)	(12,825)
	\$ 9,030	\$ 11,424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因餐飲部門及其他部門預期自該資產及門市未來現金流入變動，使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產生差異致認列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 -	\$ -
減損損失－租賃改良	-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	-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	-
	<u>\$ -</u>	<u>\$ -</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 756	\$ -
減損損失－租賃改良	26,999	24,700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14,803	341
減損損失－無形資產	2,027	-
	<u>\$ 44,585</u>	<u>\$ 25,041</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餐飲部門	\$ -	\$ -
其他部門	-	-
	<u>\$ -</u>	<u>\$ -</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餐飲部門	\$ 44,585	\$ -
其他部門	-	25,041
	<u>\$ 44,585</u>	<u>\$ 25,041</u>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2 月經管理階層核准出售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相關之資產和負債已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並符合停業單位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該待出售處分群組屬電信部門。

本集團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和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出售所持有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總出售價款為 \$137,242(已扣除證交稅)。相關股權移轉程序業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 日完成，並收訖所有款項。

2. 停業單位(原電信部門)之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2日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	(\$ 11,56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981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200)
總現金流量	\$ -	(\$ 10,779)

3. 停業單位(原電信部門)經營結果，以及資產或待處分群組重新衡量認列結果之分析如下：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2日
營業收入淨額	\$ -	\$ 381,828
營業成本	-	(280,980)
營業費用	-	(119,4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104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	(17,528)
所得稅費用	-	-
停業單位稅後淨損	-	(17,528)
重新衡量待處分群組資產而認列之稅前利益	-	9,991
所得稅費用	-	-
重新衡量待處分群組資產而認列之稅後利益	-	9,991
停業單位損失	\$ -	(\$ 7,537)
歸屬於：		
母公司停業單位	\$ -	\$ -
非控制權益	-	(7,537)
停業單位稅後淨損	\$ -	(\$ 7,537)

因本集團已於民國 103 年度認列停業單位相關評價及減損損失，故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 日之停業單位損失應歸屬母公司部分為 \$0。

4.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損)金

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5.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經管理階層核准出售餐飲部門之相關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並將上述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共計\$15,072。惟自民國 105 年第二季本集團評估部份設備變更出售意圖，故將其轉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請詳附註六(七)。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明細如下：

	105年9月30日
辦公設備	\$ 40
其他設備	3,837
	<u>\$ 3,877</u>

上述待出售處分群組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產生\$42,558之減損損失，帳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相關減損評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十二)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83、\$503、\$1,258 及\$1,508。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000。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585、\$19,483、\$54,376 及\$61,707，其中屬停業單位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0、\$0、\$0 及\$3,662。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5.3.28	2,000	符合公司訂定之服務及績效條件始可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2,000	22.35	-	-
9月30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2,000	\$ 22.35	-	\$ -
9月30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3 月 28 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年)	預期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5.3.28	\$ 22.8	\$ 22.35	28.38%	0.84	5.26%	0.39%	\$ 2.0574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權益交割	\$ 1,352	\$ -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權益交割	\$ 2,763	\$ -

(十四) 負債準備

	訴訟準備	除役負債	合計
1月1日餘額	\$ 14,749	\$ 85,148	\$ 99,897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1,677	1,677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1,635)	(1,635)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044)	(6,806)	(8,850)
9月30日餘額	\$ 12,705	\$ 78,384	\$ 91,089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非流動	\$ 91,089	\$ 99,897	\$ 100,404

1. 依照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部分門市租賃改良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門市搬遷時陸續發生。
2. 訴訟準備請詳附註九(一)之說明。

(十五) 股本

1.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含6,000 仟股為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實收資本額為\$1,674,631，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67,463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167,463	167,463
買回庫藏股	(2,000)	-
9月30日	165,463	167,463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5年9月30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000	\$ 44,707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			

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5年度			104年度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發行溢價	員工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1,253,111	\$ -	\$ 5,137	\$ 1,253,111	\$ -	\$ 5,13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763	-	-	-	-
9月30日	<u>\$ 1,253,111</u>	<u>\$ 2,763</u>	<u>\$ 5,137</u>	<u>\$ 1,253,111</u>	<u>\$ -</u>	<u>\$ 5,137</u>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派外，本公司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本公司股利及公積分派政策係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得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為之。惟現金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及公積分派總額百分之五。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2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u>104</u>	<u>年</u>	<u>度</u>	<u>103</u>	<u>年</u>	<u>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元)</u>	<u>金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9,990	\$	-	\$ 11,065	\$	-
特別盈餘公積	13,925		-	-		-
現金股利	<u>200,956</u>		<u>1.2</u>	<u>66,985</u>		<u>0.4</u>
合計	<u>\$ 244,871</u>	\$	<u>1.2</u>	<u>\$ 78,050</u>	\$	<u>0.4</u>

註：民國 103 年度盈餘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4,487。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八) 營業收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5,459,903	\$ 5,607,205
餐飲收入	709	30,480
其他營業收入	502	939
合計	<u>\$ 5,461,114</u>	<u>\$ 5,638,624</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17,041,714	\$ 17,347,279
電信服務收入	-	381,828
餐飲收入	23,744	102,947
其他營業收入	1,460	4,050
合計	<u>17,066,918</u>	<u>17,836,104</u>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收入	<u>-</u>	<u>(381,828)</u>
	<u>\$ 17,066,918</u>	<u>\$ 17,454,276</u>

(十九) 其他收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 2,567	\$ 3,173
什項收入	1,145	9,270
合計	<u>\$ 3,712</u>	<u>\$ 12,443</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 9,241	\$ 9,262
什項收入	4,660	17,359
	13,901	26,621
減：屬停業單位之其他收入	<u>-</u>	<u>(1,104)</u>
	<u>\$ 13,901</u>	<u>\$ 25,517</u>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397	(\$ 10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損失)	7,744	(4,711)
訴訟損失迴轉利益	-	46,341
其他	(29,502)	(18,412)
合計	(\$ 21,361)	\$ 23,112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554	(\$ 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損失	(20,922)	(11,095)
訴訟損失(註)	-	(29,50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4,585)	(25,041)
其他	(35,048)	(36,022)
合計	(\$ 100,001)	(\$ 101,701)

註：家福股份有限公司(家樂福)於民國 100 年 8 月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未經其事前同意，將該場地提供予他人，及租約終期後遲延返還產生不定期租賃或違約占有之爭議。該案民國 104 年 5 月 4 日經第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需給付\$52,967，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31 日起至返還租賃標的物之日止，需按日給付家樂福\$87。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第二季將可能損失計\$63,141 估列入帳。惟本公司與家樂福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6 日達成第二審訴訟上和解，雙方擱置租約爭議，和解條件略以：本公司給付家樂福\$16,800 和解金，家樂福則返還本公司溢付款項與保證金。故本公司將原已估列之部分第一審判決相關損失賠償款項迴轉，並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和解金之給付。另案估列之訴訟損失請詳附註九(一)。

(二十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含停業單位)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6,938	\$ 245,122	\$ 282,060
勞健保費用	3,894	29,235	33,129
退休金費用	2,264	15,804	18,068
其他用人費用	1,581	13,426	15,007
折舊費用	1,695	36,602	38,297
攤銷費用	-	1,508	1,508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0,327	\$ 274,687	\$ 315,014
勞健保費用	4,203	32,624	36,827
退休金費用	2,305	17,681	19,986
其他用人費用	2,166	16,986	19,152
折舊費用	3,399	45,741	49,140
攤銷費用	-	2,623	2,623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15,575	\$ 758,510	\$ 874,085
勞健保費用	11,862	93,256	105,118
退休金費用	6,778	48,856	55,634
其他用人費用	4,916	40,848	45,764
折舊費用	6,008	113,038	119,046
攤銷費用	-	4,649	4,649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9,093	\$ 883,178	\$ 1,012,271
勞健保費用	13,085	106,402	119,487
退休金費用	7,218	55,997	63,215
其他用人費用	6,240	51,931	58,171
折舊費用	10,366	156,450	166,816
攤銷費用	-	7,694	7,694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應提撥 1%至 7%之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401、\$4,539、\$12,921 及 \$8,15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以 2.5%估列)。
民國 104 年係依新修正之公司法及章程規定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以 2.5%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9,276，上述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惟相關酬勞尚未實際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199	(\$ 12,252)
海外子公司分離課稅稅額	50	8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0,249</u>	<u>(12,16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7,152</u>	<u>2,410</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7,401</u>	<u>(\$ 9,759)</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 得稅	\$ 91,777	\$ 4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所得稅	4,336	4,415
海外子公司分離課 稅稅額	146	33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 估數	<u>1,051</u>	<u>(900)</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97,310</u>	<u>3,90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u>10,695</u>	<u>39,159</u>
所得稅費用	<u>\$ 108,005</u>	<u>\$ 43,060</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5年9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9月30日</u>
86年度以前	\$ -	\$ -	\$ -
87年度以後	<u>1,044,574</u>	<u>888,786</u>	<u>875,939</u>
合計	<u>\$ 1,044,574</u>	<u>\$ 888,786</u>	<u>\$ 875,939</u>

4.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94,005、\$444,749 及 \$439,158，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9.53%，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8.73%。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6,327	<u>165,463</u>	\$ 0.64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	<u>165,463</u>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06,327</u>		<u>\$ 0.6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06,327	165,4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u>441</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6,327	<u>165,904</u>	\$ 0.64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	<u>165,904</u>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106,327</u>		<u>\$ 0.64</u>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54,506	<u>167,463</u>	\$ 0.92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u>-</u>	<u>167,463</u>	<u>-</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54,506</u>		<u>\$ 0.92</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54,506	167,4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441</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4,506	<u>167,904</u>	\$ 0.92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u>-</u>	<u>167,904</u>	<u>-</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154,506</u>		<u>\$ 0.92</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00,659	<u>165,932</u>	\$ 2.41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u>-</u>	<u>165,932</u>	<u>-</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400,659</u>		<u>\$ 2.41</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00,659	165,9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541</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0,659	<u>166,473</u>	\$ 2.41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u>-</u>	<u>166,473</u>	<u>-</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400,659</u>		<u>\$ 2.41</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75,380	<u>167,463</u>	\$ 1.64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u>-</u>	<u>167,463</u>	<u>-</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275,380</u>		<u>\$ 1.64</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75,380	167,46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568</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5,380	<u>168,031</u>	\$ 1.64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u>-</u>	<u>168,031</u>	<u>-</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275,380</u>		<u>\$ 1.64</u>

(二十四) 營業租賃(含停業單位)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用門市等，部份門市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一定期間及比率調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184,272、\$197,786、\$562,837 及\$588,753 之租金費用及\$5,383、\$6,882、\$18,738 及\$21,746 之或有租金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00,794	\$ 893,653	\$ 327,75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587,806	2,401,094	3,086,624
超過5年	<u>1,761,579</u>	<u>1,540,147</u>	<u>1,989,220</u>
	<u>\$ 4,550,179</u>	<u>\$ 4,834,894</u>	<u>\$ 5,403,602</u>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扣除除役成本增加數)	\$ 241,125	\$ 191,40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6,021	107,43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6,475)	(55,493)
本期支付現金	\$ 290,671	\$ 243,340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 日出售子公司-震旦電信 57%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六(十一)1.)，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4年3月2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137,242
震旦電信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155,263
應收票據	10,687
應收帳款	372,428
其他應收款	35,691
存貨	131,002
其他流動資產	6,4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723
無形資產	584
存出保證金	20,716
應付帳款	(284,660)
其他應付款	(102,957)
預收款項	(2,774)
其他流動負債	(42,722)
存入保證金	(6,164)
淨資產總額	\$ 360,220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4,258	\$ 6,267
其他關係人	<u>3,239</u>	<u>1,372</u>
合計	<u>\$ 7,497</u>	<u>\$ 7,639</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6,248	\$ 18,105
其他關係人	<u>7,110</u>	<u>3,435</u>
合計	13,358	21,540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收入	<u>-</u>	<u>(1)</u>
合計	<u>\$ 13,358</u>	<u>\$ 21,539</u>

本集團與關係人銷貨價格係依議定之交易條件，並在銷貨後月結30~60天到期。

2. 進貨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4,413	\$ 7
其他關係人	<u>135,252</u>	<u>125,815</u>
合計	<u>\$ 139,665</u>	<u>\$ 125,822</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6,075	\$ 32
其他關係人	<u>333,960</u>	<u>335,811</u>
合計	340,035	335,843
減：屬停業單位之進貨	<u>-</u>	<u>(109)</u>
合計	<u>\$ 340,035</u>	<u>\$ 335,734</u>

本集團與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依議定之交易條件，並在進貨後月結30~125天到期。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5年9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9月30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1,272	\$ 1	\$ 4
其他關係人	<u>20,351</u>	<u>55,594</u>	<u>17,265</u>
合計	<u>\$ 21,623</u>	<u>\$ 55,595</u>	<u>\$ 17,269</u>

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主要性質</u>	<u>105年9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9月30日</u>
其他關係人	代收款項	<u>\$ 1,518</u>	<u>\$ 2,133</u>	<u>\$ 8,545</u>

5. 分租收入(帳列營業費用減項)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關係人名稱</u>	<u>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金額</u>	<u>收取方式</u>
關聯企業	寶山店等門市	102.2~114.3	<u>\$ 3,301</u>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其他關係人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31號1樓、333號2樓至5樓、南京與南崁等門市、桃園倉庫	100.3~110.12	<u>\$ 4,489</u>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關係人名稱</u>	<u>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金額</u>	<u>收取方式</u>
關聯企業	南崁店等門市	102.10~114.3	<u>\$ 1,805</u>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其他關係人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31號1樓、333號2樓至5樓、南京與南崁等門市、桃園倉庫	100.3~110.12	<u>\$ 5,632</u>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關係人名稱</u>	<u>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金額</u>	<u>收取方式</u>
關聯企業	寶山店等門市	102.2~114.3	<u>\$ 7,709</u>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其他關係人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31號1樓、333號2樓至5樓、南京與南崁等門市、桃園倉庫	100.3~110.12	<u>\$ 15,811</u>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名稱	標的物	租賃期間	金額	收取方式
關聯企業	南崁店等門市	102.10~114.3	\$ 5,538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其他關係人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31號1樓、333號2樓至5樓、南京與南崁等門市、桃園倉庫	100.3~110.12	\$ 18,800	按月收取匯款款項

本集團出租營業場所予關係人，租金係考量本集團承租他人店面租金或市場行情後計收。

6. 租金支出（帳列其他營業成本）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1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情形。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名稱	標的物	租賃期間	金額	支付方式
其他關係人	廈門市湖里區興隆路88號	101.7~104.7	\$ 522	三個月匯款一次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名稱	標的物	租賃期間	金額	支付方式
其他關係人	廈門市湖里區興隆路88號	101.7~104.7	\$ 4,350	三個月匯款一次

7.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692	\$ -	\$ -	\$ -
其他關係人	-	-	12,779	(84)
合計	\$ 692	\$ -	\$ 12,779	(\$ 84)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6,341	(\$ 1,468)	\$ -	\$ -
其他關係人	120	-	12,779	(84)
合計	\$ 6,461	(\$ 1,468)	\$ 12,779	(\$ 84)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555	\$ 5,873
退職後福利	81	77
總計	<u>\$ 4,636</u>	<u>\$ 5,950</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165	\$ 15,307
退職後福利	252	230
總計	<u>\$ 15,417</u>	<u>\$ 15,53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質押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00	\$ -	\$ -	貸款擔保金
質押現金及銀行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509	92,711	148,879	訴訟保證金及租賃押金
備償戶-活存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434	16,352	15,278	提貨券備償專戶
備償戶-定存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2,320	93,800	88,600	提貨券備償專戶
土地、房屋及建築 (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4,669	996,948	997,708	銀行借款額度
土地、房屋及建築 (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383,071	383,977	384,279	銀行借款額度
	<u>\$ 1,467,503</u>	<u>\$ 1,583,788</u>	<u>\$ 1,634,74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1. 樺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樺楠企業)起訴請求本公司「遷讓承租房屋訴訟」，本公司第二審雖敗訴，但於上訴第三審前經與對造協商後，乃主張終止租約後並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6 日返還承租房屋，本案終結。樺楠企業針對前開房屋租約優先承租權爭議，另案對本公司起訴請求自民國 102 年 2 月起按月支付相當租金損害\$2,400，迄民國 104 年 12 月止，月租金損害請求與月租金抵銷後的求償差額約\$37,666；第一審法院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4 日通知本公司有關樺楠企業具狀撤回事宜，本公司擬以訴訟上和解處理，惟雙方無法達成共識。故本公司為維護權益，另提起反訴請求樺楠企業構成侵權行為應賠償\$23,497，連同上開本訴於第一審審理中。本公司業已將可能之損失

金額部分估列入帳。

2. 另外本公司其他租賃門市等案，涉及金額共計約\$18,404，本公司因上述事項發生可能性尚不確定，故未估列負債準備。

(二) 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為購入商品保證及承租門市履約保證而開立本票金額分別為\$41,620、\$46,466 及 \$46,466。
2.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3. 工程資本支出：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計 \$ 51,7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一) 本公司所承租之台南永康門市因高雄美濃大地震大樓倒塌而毀損，業已認列商品存貨損失，本公司已取得保險理賠款。
- (二) 本公司桃園倉庫因鄰近工廠發生火災遭受波及致本公司存貨部分毀損，業已認列商品存貨損失，本公司正依保險合約進行後續申請作業中。
- (三) 本公司相關商品災害損失與保險理賠收入互抵後以淨額表達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金額計\$11,810，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合計數。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總額」加上債務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一個平穩之比率。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債務總額	\$ -	\$ -	\$ 1,300
總權益	4,698,198	4,540,356	4,529,801
總資本	\$ 4,698,198	\$ 4,540,356	\$ 4,531,101
負債資本比率	-	-	0.03%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與非流動、存出保證金、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係以降低因匯率及利率波動對集團的資產或負債部位造成損失為主要目標。為達到上述之目標，本集團藉由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建立財務避險部位，所有避險活動並依以下原則進行以確實達到風險控制之目的：

- (1)以自然避險為原則(Nature Hedge)
- (2)以不侵蝕本業利潤為原則
- (3)以不從事營業幣別外之金融商品為原則
- (4)確實執行停損點(Stop Loss)
- (5)確實執行作業流程。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財務部門最高主管及內部稽核負責注意、管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部位，除每月定期評估外，並隨時監督交易與損益情形，發現有異常情事時，即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另外亦會定期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本集團訂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為規範。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

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印尼盾和港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	31.3630	\$ 251	1%	\$ 3
美金：港幣	1,354	7.7631	42,466	1%	425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	33.0620	\$ 1,463	1%	\$ 15
美金：港幣	364	7.7702	12,035	1%	120

104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	33.1215	\$ 1,358	1%	\$ 14
美金：港幣	363	7.8025	12,023	1%	120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因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13。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利率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風險，部分風險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1% 對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為減少 \$13。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本集團之存放款及其他業務往來銀行需具備一定信用評級以上，所謂一定評級指長期信用評等具有適當(Adequate)的財務承諾履行能力，具有中華信評 twBBB- 等級以上或其他境內或境外信評機構所給予之同等評級。

- B.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或公司組織等，並無重大異常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產生任何重大損失，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D. 本集團已逾期之金融資產皆已提列減損。

E.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a. 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依政策評估並認列減損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143,991、\$104,763 及\$195,865。
- b.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5,718	\$ 11,293	\$ 17,011
提列(迴轉)減損 (損失)	(138)	7,762	7,624
匯率影響數	17	9	26
9月30日	<u>\$ 5,597</u>	<u>\$ 19,064</u>	<u>\$ 24,661</u>
104年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5,451	\$ 4,504	\$ 9,955
提列減損損失	1,158	4,357	5,51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10)	(10)
匯率影響數	(114)	(53)	(167)
9月30日	<u>\$ 6,495</u>	<u>\$ 8,798</u>	<u>\$ 15,293</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集團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集團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超過營運資金管理所需時之現金部位，作短期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9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85,666	\$ -	\$ -
應付帳款	2,949,282	264,161	-
其他應付款	237,691	541,312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50,438
存入保證金	-	-	130,08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6,477	\$ -	\$ -
應付帳款	2,905,751	326,803	-
其他應付款	412,466	433,046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67,058
存入保證金	-	-	132,69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9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300	\$ -	\$ -
應付票據	4,798	-	-
應付帳款	2,628,683	368,139	-
其他應付款	427,946	448,106	-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	174,789
存入保證金	-	-	128,762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可轉換公司債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即屬之。

3.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

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3,061	\$ -	\$ -	\$ 3,061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37	\$ -	\$ -	\$ 537
債務證券	4,966	-	-	4,966
受益憑證	5,499	-	-	5,499
合計	\$ 11,002	\$ -	\$ -	\$ 11,002
104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76	\$ -	\$ -	\$ 1,276
債務證券	2,903	-	-	2,903
合計	\$ 4,179	\$ -	\$ -	\$ 4,179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轉換公司債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收市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

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5)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6)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董事會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集團目前著重於3C百貨零售及餐飲服務業務兩大類，其餘產品之經營結果係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原電信部門業已轉列停業單位，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二)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流通部門	餐飲部門	其他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7,041,714	\$ 23,744	\$ 1,460	\$ 17,066,91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594,418	(\$ 72,687)	(\$ 25,653)	\$ 496,078
應報導部門折舊費用	\$ 110,225	\$ 4,963	\$ 3,858	\$ 119,046
應報導部門攤銷費用	\$ 3,810	\$ 839	\$ -	\$ 4,649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流通部門	餐飲部門	其他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7,347,279	\$ 102,947	\$ 4,050	\$ 17,454,27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63,100	(\$ 123,560)	(\$ 47,993)	\$ 291,547
應報導部門折舊費用	\$ 131,245	\$ 21,000	\$ 7,827	\$ 160,072
應報導部門攤銷費用	\$ 3,652	\$ 3,931	\$ -	\$ 7,583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相同，故無需調節。

煤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註3)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關係 (註2)							
0	煤坤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日法坊股份有限公 司	\$ 3,284,984	\$ 10,000	\$ -	\$ -	-	0.00%	\$3,284,984	Y	N	N	註4	
0	煤坤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富士印低磁股份有 限公司	3,284,984	10,000	-	-	-	0.00%	3,284,984	Y	N	N	註4	
0	煤坤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赫赫餐飲股份有限 公司	3,284,984	20,000	-	-	-	0.00%	3,284,984	Y	N	N	註4	
0	煤坤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樂義餐飲股份有限 公司	3,284,984	10,000	-	-	-	0.00%	3,284,984	Y	N	N	註4	
0	煤坤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純坤餐飲股份有限 公司	3,284,984	10,000	-	-	-	0.00%	3,284,984	Y	N	N	註4	
0	煤坤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五食五心股份有限 公司	3,284,984	10,000	-	-	-	0.00%	3,284,984	Y	N	N	註4	
1	大力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煤坤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30,606	3,947	3,947	-	-	0.08%	30,606	N	Y	N	註5及 註6	
2	富士印低磁股份 有限公司	煤坤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15,960	3,947	-	-	-	0.00%	15,960	N	Y	N	註5及 註6	
3	快三電商服務股 份有限公司	煤坤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27,994	3,947	3,947	-	-	0.08%	27,994	N	Y	N	註5及 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份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重要之同業關係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註3：依公開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規定，係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七十為限。
- 註4：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七十為限。
- 註5：本公司於民國101年2月與臺北市府簽訂超額市場投資經營契約書，並由大力投資及富士印低磁擔保。本公司並於民國105年8月與臺北市府簽訂增補契約，改由大力投資及快三電商服務擔任本公司連帶保證人。合約約定本公司應維持該市場產權單一性及原核定用途，若有違反前項約定，臺北市府得限期內改善，若未於限期內改善，臺北市府得依總工程費用之3%做為懲罰金，前述金額計\$3,947。若逾期未改善，臺北市府得按次計罰前述罰金。若致臺北市府政府受有損害，大力投資及快三電商服務負有連帶損害賠償責任。
-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Y。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442,332	\$ 28,512	3.04%	無
			累計減損	()	10,602		
					\$ 17,910		
大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聯上開發(股)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0	\$ 3,061	-	無
	股票-- 福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000	2.06%	
					\$ 18,061		
					\$ 3,06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與開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撥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聯人	進貨	\$ 333,960	2.32%	月結30天	議價	依約約定	($\$$ 20,351)	0.6%	-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48,822	2.64%	月結30天	議價	依約約定	62,475	49.7%	-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48,004	47.60%	月結30天	議價	依約約定	53,574	76.92%	-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48,822	註5	2.63%
1	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448,004	註5	2.6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個別金額未達\$100,000者，不予揭露，且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註5：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定，於月結30天後收款。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資損益(註1)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新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源回收業	\$ 68,407	\$ 68,407	2,100,000	30.00	\$ 66,749	(\$ 2,93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快三電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燦星電商第三方支付整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網路銷售及技術服務	10,823	500	1,445,893	100.00	32,890	22,266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勞務、資訊系統服務及商品買賣	305,058	305,058	11,002,251	78.00	19,019	(57,208)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0,000	30,000	3,000,000	100.00	31,170	564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戶外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零售業	-	173	-	-	-	-	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註2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PROWOR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422,766	422,766	14,102,000	100.00	170,338	(21,719)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桂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73,340	173,340	6,000,000	100.00	26,684	2,205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75,600	75,600	1,590,000	15.00	48,009	1,038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法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烘焙業	44,289	54,289	4,727,686	100.00	3,736	(15,459)	本公司之子公司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鑽連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服務業	67,375	-	1,225,000	24.50	61,813	(22,702)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印低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80,584	81,384	3,692,739	100.00	1,161	(13,999)	該公司之子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五食五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36,885	38,250	596,435	100.00	1,143	(137)	該公司之子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樂義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79,750	73,300	4,445,000	100.00	595	(39,196)	該公司之子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誥誥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40,108	43,100	2,510,766	100.00	1,113	(118)	該公司之子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純埤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34,450	36,450	1,945,000	100.00	1,138	(120)	該公司之子公司
燦星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10,080	10,080	212,000	2.00	6,401	1,038	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OWOR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龍泰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255,043	255,043	65,313,300	100.00	153,268	(6,828)	該公司之子公司
PROWOR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嘉宏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166,141	166,141	44,292,300	100.00	16,905	(14,891)	該公司之子公司
龍泰發展有限公司	PT. TSANN KUEN PROPERTY DEVELOPMENT INDONESIA	印尼	物業開發管理	253,361	253,361	-	99.00	153,218	(6,819)	該公司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龍泰發展有限公司	PT. TSANN KUEN INDONESIA	印尼	3C零售業	\$ -	\$ 1,545	-	-	\$ -	\$ 583	- 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及註2
嘉宏企業有限公司	PT. TSANN KUEN PROPERTY DEVELOPMENT INDONESIA	印尼	物業開發管理	2,559	2,559	-	1.00	1,548 (	6,819)	- 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嘉宏企業有限公司	PT. TSANN KUEN INDONESIA	印尼	3C零售業	-	152,952	-	-	-	583	- 該公司之子公司及註2
金佳投資有限公司	豐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173,340	173,340	46,800,000	100.00	26,684	2,205	- 該公司之子公司

註1：金額為零者，本公司未直接認列損益。
 註2：該公司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末初自台 滙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 滙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二)3)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金額	金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本期末自台 滙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二 (二)3)	金額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廈門燦坤商貿有限公 司	文創產業	\$ 173,340	註一(二)	\$ 173,340	-	\$ -	\$ -	\$ 173,340	\$ -	-	\$ -	\$ -	\$ -	-	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 司及子公司	地區投資金額	\$ 173,340	核准投資金額	\$ 173,340	\$ 2,815,70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金佳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兼併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與台灣會計師公會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得。

註三、該被投資公司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另於民國105年第一季匯回USD848,349至香港控股公司豐龍發展有限公司。